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进展 暨权益变动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股 5%以上股东陈小琴女士持有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8,46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9%。陈小琴女士的一致行动人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马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27,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46%。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持股 5%以上股东陈小琴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12,967,899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4,322,633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8,645,266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收到陈小琴女士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陈小琴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322,700 股，变动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变动后，陈小琴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80,347,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59%。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小琴	5%以上非第一	84,670,000	19.59%	IPO 前取得：

	大股东			84,670,000 股
--	-----	--	--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陈小琴	84,670,000	19.59%	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62.46%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马斌直接持有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94.67% 股份。马斌、陈小琴为夫妻关系
	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270,000,000	62.46%	马斌直接持有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94.67% 股份。马斌、陈小琴为夫妻关系
	合计	354,670,000	82.05%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 1%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陈小琴	4,322,700	1.00%	2024/12/17 ~ 2024/12/26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23.3 - 26.4	100,725,011	80,347,300	18.59%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本公司及相关股东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